

## 六、服务承诺

致：封丘县潘店镇人民政府（采购单位）

我方已充分知晓本次农药采购相关要求，严格按照《农药管理条例》及谈判文件规定，就供货服务作出如下郑重承诺：

### 一、产品合规承诺

所供农药全部三证齐全（农药登记证、生产许可证、产品标准证），证件真实有效、在有效期内，来源合法可查。

绝不提供国家禁用、限用、假冒伪劣、过期、变质、三无、标签不合格及不符合采购要求的农药产品。

产品信息、规格、质量完全符合谈判文件及合同约定，不得擅自更换品牌、规格、含量。

### 二、质量保障承诺

每批次供货均提供产品合格证明、出厂检验报告，必要时配合第三方检测，检测不合格无条件退换。

建立完整供货追溯台账，详细记录产品信息、批次、流向，确保全程可追溯，主动接受监管部门检查。

### 三、供货时效承诺

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时间、地点、数量准时供货，确保不误农时；如遇紧急需求，优先保障供应。

供货过程中做好运输防护，保证产品包装完好、无泄漏、无破损，数量准确无误。

### 四、服务与售后承诺

提供免费技术指导，包括用药方法、剂量、安全间隔期、安全防护等专业服务。

售后问题快速响应：一般问题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，紧急问题 2 小时内响应、24 小时内到场解决。

出现质量、数量、错发等问题，我方无条件退换货、补供货，并承担全部费用及损失。

### 五、违约责任承诺

若我方违反以上任何一项承诺，或所供产品出现违规、质量问题，自愿承担一

切法律责任与经济赔偿，接受采购单位取消中标资格、扣除货款、列入不良名单等处理，并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谈判供应商：封丘县永丰农资有限公司(电子签章)

法定代表人：\_\_\_\_\_ (电子签章)

日期：2026年04月03日

**注：谈判供应商若中标后必须按响应性文件中所承诺执行，否则视为虚假应标并取消中标资格。**